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HOP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訂立量化套利服務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與Top Value訂立協議。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應付Top Value服務費之基準及Top Value資料之補充資料。

支付

協議項下之服務費乃經本公司與Top Value公平磋商後釐定。於釐定服務費時，本公司及Top Value已參考協議之條款及可比服務之當時市價(通常介乎20%至30%)。協商後，Top Value同意將服務費調減至20%。

有關TOP VALUE之資料

Top Value成立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正式開展業務，提供以技術及財務數據為動力的數字資產管理平台，重點關注投資者的安全及利益。目前，Top Value為25名客戶提供數字資產管理平台服務，總資金達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90百萬港元)，歷史峰值達10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780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並繼續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杜均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2)執行董事杜均先生及張麗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葉偉明先生及林家禮博士BBS JP。